

证券代码：600079

证券简称：人福医药

编号：临 2022-018 号

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人福医药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2月25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:00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时间为2022年2月18日。会议应到董事九名，实到董事九名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由董事长李杰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议案一、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

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》，本次在上述授权范围内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实施为控股子公司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宜昌人福”）、湖北葛店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葛店人福”）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并授权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。具体担保情况如下：

被担保方	授信银行	期限	备注	担保金额 (万元)
宜昌人福	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宜昌市分行	1 年	替换过往 30,000 万元授信	¥30,000.00
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	1 年	替换过往 24,000 万元授信	¥18,000.00
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环东支行	1 年	替换过往 15,000 万元授信	¥15,000.00
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	1 年	替换过往 10,000 万元授信	¥10,000.00
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	1 年	新增授信	¥5,000.00
葛店人福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	1 年	新增授信	¥5,000.00
上述担保额合计				¥83,000.00

鉴于宜昌人福、葛店人福各项经营业务正在正常进行中，具备债务偿还能力，公司同意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并授权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公司董事邓霞飞先生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，其余8名董事参与了表决。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刊登的有关内容。

议案二、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

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本次在上述授权范围内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实施为湖北人福医药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湖北人福”）、新疆维吾尔药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疆维药”）向银行申请办理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具体担保情况如下：

被担保方	授信银行	期限	备注	担保金额 (万元)
湖北人福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鲁巷支行	1年	新增授信	¥5,000.00
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	1年	新增授信	¥5,000.00
	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	1年	新增授信	¥4,000.00
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	1年	新增授信	¥3,000.00
	东亚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武汉分行	1年	新增授信	¥1,000.00
新疆维药	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	1年	替换过往3,000万元授信	¥2,000.00
上述担保额合计				¥20,000.00

鉴于上述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正在正常进行中，具备债务偿还能力，公司同意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并授权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披露之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刊登的有关内容。

特此公告。

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六日